

2、地方合作项目：仍采取材料评审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，材料受理后，我厅组织专家对受理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，通过初审的申请者于2011年7月参加留学基金委与我厅组织的联合专家组面试评审，最后确定录取人员。

七、今年，我省将继续通过地方合作项目优先推荐省属高等院校重点学科、重点专业优秀教师出国研修（重点学科、重点专业名单参“湘教通〔2010〕58号”文），请各单位归口部门按要求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和材料申报工作。我厅于2011年1月5日开始向各单位和申请者个人提供咨询，咨询电话：0731-84715481，联系人：赵希。

